

股票代码：600339

股票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 2022-035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 EPCC 承包合同
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合同类型及金额：我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CPECC）与巴士拉能源公司（Basra Energy Company Limited）签署伊拉克鲁迈拉油田 Mishrif Qurainat 新建原油处理设施设计、采购、施工及试运投产服务合同，合同金额约 3.86 亿美元（约 27.75 亿元人民币）。
2. 合同生效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生效。
3. 合同履行期限：36 个月（自项目开始计算工期起，至取得业主签发的临时验收证书）；随后进入 24 个月质保期。
4. 本次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该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该合同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 3 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6. 特别风险提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项目实施所在国家的社会、经济、政治、市场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2 年 10 月 15 日，我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与巴士拉能源公司（Basra Energy Company Limited）签署了伊拉克鲁迈拉油田 Mishrif

Qurainat 新建原油处理设施设计、采购、施工及试运投产服务合同, 合同金额约 3.86 亿美元（约 27.75 亿人民币），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涉及项目的情况

伊拉克鲁迈拉油田 Mishrif Qurainat 新建原油处理设施位于伊拉克南部巴士拉地区附近的鲁迈拉油田区域内，该项目的主要内容为新建两列（2x12 万桶/天）原油处理设施，含设计、采购、施工、试运、开车支持、性能测试以及 2 年的运行维护支持。

二、合同主要条款

1. 项目金额：该项目为 EPCC 总承包，合同金额约 3.86 亿美元（约 27.75 亿人民币）。
2. 结算方式：按月进度及里程碑付款。
3. 项目履约地点：伊拉克南部巴士拉地区附近的鲁迈拉油田区域。
4. 履行期限：36 个月（自项目开始计算工期起，至取得业主签发的临时验收证书），随后进入 24 个月质保期。
5. 争议解决方式：适用英国法，选用英国法院解决争议。
6. 生效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生效。

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情况

1.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2 年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发生有其必要性，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2.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充分考虑当前市场形势、在手订单数量以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预计了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种类和金额，该等关联交易是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预计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充分协商确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3.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同意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

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关联董事白雪峰、刘雅伟在表决该议案时予以回避。

4.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充分考虑当前市场形势及在手订单等情况，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预计了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关联交易的金额额度和定价原则合理，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白雪峰、刘雅伟予以了回避。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集团”）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领导和管理的的大型中央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街 6 号，法定代表人戴厚良，注册资本 48,69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组织经营陆上石油、天然气和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发、生产建设、加工和综合利用以及石油专用机械的制造；组织上述产品、副产品的储运；按国家规定自销本公司系统的产品；组织油气生产建设物资、设备、器材的供应和销售；石油勘探、开发、生产建设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的开发研究和技术推广；国内外石油、天然气方面的合作勘探开发、经济技术合作以及对外承包石油建设工程、国外技术和设备进口、本系统自产设备和技术出口、引进和利用外资项目方面的对外谈判、签约。

中国石油集团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41,924 亿元，所有者权益 23,317 亿元，营业收入 28,073 亿元，净利润 1003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中国石油集团持有公司约 54.29%股权，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关联方持有公司约 72.20%股权。中国石油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故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发生的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中国石油集团及下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履行交易的情况。

2. 巴士拉能源公司

巴士拉能源公司（Basma Energy Company Limited）为 PetroChina International Iraq FZE（持股 51%）和 BP Holdings Iraq LTD（持股 49%）共同出资并于 2021 年 8 月在阿联酋注册成立的一家主要从事油气项目投资的合资公司，该公司主要管理其双方股东在伊拉克鲁迈拉油田的业务，由于 PetroChina International Iraq FZE 为中国石油集团控股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之下属全资子公司，故该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上述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的依赖。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石油工程设计、工程建设的专业性强、技术难度大，相关工程资质要求高，上下游市场参与者相对固定，主要为石油石化行业内客户。公司各下属企业在数十年的行业发展过程中，一直向中国石油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油气田地面工程建设、炼化工程建设、管道及储罐工程建设和海洋工程等服务，与中国石油集团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持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了长期稳定的石油工程建设服务市场，有助于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该合同实施将对我公司未来 3 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有利于我公司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在中东地区的油气工程市场。该项目的实施不影响我公司的独立性，我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项目而与相关方形成依赖。

七、风险提示

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具备较为丰富的油气田地面工程建设经验，现有的技术、资源能够满足该项目的实施。该项目市场、政策、法律、安全等方面的风险相对较小，疫情风险可控，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将切实全面管控风险，确保项目安全平稳高效运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项目实施所在国家的社会、经济、政治、市场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项目签约合同。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8 日